

公司代码：605028

公司简称：世茂能源



世茂能源
SHIMAO ENERGY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李立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爱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胡爱华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为：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63,165,834.97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合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528,242,517.28元。结合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公司2025年半年度拟以160,000,000股普通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本次分配利润支出总额为48,000,000.00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75.99%，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该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其他披露事项”之“（一）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7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1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9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世茂能源、公司、本公司、本企业	指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姚北热电	指	宁波众茂姚北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世茂投资	指	宁波世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世茂铜业	指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
甬羿光伏	指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余姚环卫	指	余姚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原余姚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初	指	2025年1月1日
上年期末	指	2024年12月31日
报告期内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6月30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世茂能源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Shimao Ener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HIMAO ENERG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立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建刚
联系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小曹娥镇滨海产业园广兴路8号
电话	0574-62087887
传真	0574-62102909
电子信箱	wujiangang@shimaoenergy.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小曹娥镇滨海产业园广兴路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余姚市小曹娥镇滨海产业园广兴路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475
公司网址	http://www.shimaoenergy.com
电子信箱	shimaoenergy@shimaoenergy.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世茂能源	605028	无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7,060,125.70	184,847,059.39	-15.03
利润总额	71,482,641.05	78,236,349.88	-8.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165,834.97	67,655,771.38	-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333,655.67	74,444,386.42	-32.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97,362.13	102,656,676.23	-23.7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0,445,304.23	1,375,279,469.26	-4.71
总资产	1,472,234,702.75	1,570,542,003.81	-6.2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7.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7.1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7	-34.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0	5.20	减少0.40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2	5.72	减少1.90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周边供热用户需求下降，蒸汽销售量有所下降，受煤热价格联动影响，蒸汽销售价格同比也有所下降，同时固定资产折旧同比也有大幅增加，导致扣非净利润下降。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13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500.00	当年政府奖励补贴350,500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72,152.12	理财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26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659.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4,73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832,179.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

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收入	4,579,931.25	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生的电力、热力产品享受增值税10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公司垃圾处理处置技术服务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上述政策在过去、现在及可预见的将来将持续实施。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行业，及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大类下的“热电联产”（分类编码：D4412）。

（一）能源电力相关政策及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能源电力行业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践行“双碳”战略，深入推进能源革命，加快建设新型能源体系，以能源安全保障为首要任务，加快构建多元能源供给体系，推动重塑能源供需格局，推进形成消费侧转型合力，加快发展能源新质生产力。

在国家加快推进落实“双碳”目标的背景下，面对不断变化的内外环境，电力市场体系设计的方向应进一步适应新型电力系统的建设需要，提升电力系统稳定性和灵活调节能力，实现资源在更大范围的优化配置，推动形成适合中国国情、有更强新能源消纳能力的新型电力系统。2024年11月，国家能源局发布了《关于加强电力安全治理以高水平安全保障新型电力系统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加强新能源及新型储能等新型并网主体涉网安全管理。2025年2月，国家能源局《2025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提出了明确的装机目标：全国发电总装机达到36亿千瓦以上，新增新能源发电装机规模2亿千瓦以上，发电量达到10.6万亿千瓦时左右，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占比提高到60%左右，跨省跨区输电能力持续提升。

（二）热电联产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提出了“2030年碳达峰、2060年碳中和”的中长期目标，在全球都在推动绿色低碳经济的氛围下，能源的合理利用被多次写入国家相关政策当中。近年来，我国积极推进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加快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取得积极成效。但受可再生能源电力随机性、

波动性影响，煤电仍将在一定时期内发挥能源安全兜底保障作用。根据2024年9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等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的意见》，在落实气源等前提下，因地制宜推进“煤改气”“煤改电”，鼓励采用工业余热、热电联产等方式及地热、光热等清洁能源替代散煤使用。因此，在未来的能源格局中，热电联产将继续发挥其高效和环保的优势，为实现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贡献力量。

（三）垃圾焚烧处理行业情况及发展趋向

近年来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焚烧无害化处理量保持较快增长，我国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总体来说保持较快增长速度。目前，我国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中以焚烧处理为主，国家也出台了一系列与垃圾焚烧相关的内容，2024年12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发布了《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与能源利用工程技术标准》，新增二噁英季度在线监测，重点区域试点月度监测，烟气中二噁英类排放限值收紧至 $0.05\text{ng TEQ}/\text{m}^3$ ；飞灰处置方面，“飞灰资源化利用率 $\geq 30\%$ ”为鼓励性条款；强制要求焚烧厂周边有稳定热用户时，必须采用热电联供模式等内容。2024年12月，浙江省生态环境厅、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了《浙江省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改造实施方案》，全省新建（含搬迁）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达到超低排放水平。推动现有生活垃圾焚烧厂超低排放改造，2025年全省有三分之一以上的生活垃圾焚烧厂完成有组织和无组织超低排放改造，2027年底前全省生活垃圾焚烧厂基本完成超低排放改造任务。提出了5方面重点治理任务，包括：严格新改扩建生活垃圾焚烧项目环境准入、高质量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加快推进垃圾焚烧行业转型升级、鼓励协同开展减污降碳、强化全过程精细化环境管理。2025年2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废物环境治理严密防控环境风险的指导意见》，各地结合实际减少生活垃圾焚烧飞灰填埋量，鼓励有条件地区率先实现飞灰零填埋。政府在垃圾焚烧行业治理上，从多维度发力，力求在环境保护、资源利用和行业发展之间找到平衡，新政策体现出更为严格的环保标准，在资源利用方面，政策鼓励资源的高效利用与循环发展，引领垃圾焚烧行业朝着绿色、低碳、高质量方向发展，推动垃圾焚烧行业走上一条绿色、高效、可持续的发展道路。

（四）再生能源发展情况及趋势

我国在全球双碳和能源转型的背景下，践行“双碳”战略，可再生能源保持高速度发展、高比例利用、高质量消纳的良好态势，为保障电力供应、促进能源转型、扩大有效投资、增加外贸出口、降低全社会用电成本发挥了重要作用。今年以来，国家统筹能源安全供应和绿色低碳发展，全力增加清洁电力供应，可再生能源发展取得新成效。

2024年10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六部门《关于大力实施可再生能源替代行动的指导意见》，“十四五”重点领域可再生能源替代取得积极进展，2025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消

费量达到 11 亿吨标煤以上；“十五五”各领域优先利用可再生能源的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2030 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消费量达到 15 亿吨标煤以上，有力支撑实现 2030 年碳达峰目标。2025 年 6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了《关于开展零碳园区建设的通知》，通知明确要求推动园区积极利用生物质能、核能、光热、地热、工业余热等热能资源，实现供热系统清洁低碳化。健全园区废弃物循环利用网络，推进工业固体废弃物、余压余热余冷、废气废液废渣资源化利用。

今年以来，再生能源发展再上新台阶，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持续实现新突破。可再生能源继续保持新增装机的主体地位，接近全国总装机的六成。2025 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新增装机 2.68 亿千瓦，同比增长 99.3%，约占新增装机的 91.5%。其中，水电新增 393 万千瓦，风电新增 5139 万千瓦，太阳能发电新增 2.12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新增 71 万千瓦。截至今年 6 月底，全国可再生能源装机达到 21.59 亿千瓦，同比增长 30.6%，约占我国总装机的 59.2%，其中，水电装机 4.4 亿千瓦，风电装机 5.73 亿千瓦，太阳能发电装机 11 亿千瓦，生物质发电装机 0.47 亿千瓦。可再生能源发电量再上新台阶。可再生能源发电量接近全国总发电量的四成，超过同期第三产业用电量与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之和。风电、光伏新增发电量超过全社会用电量增量。今年上半年，全国可再生能源发电量达 17993 亿千瓦时，同比增加 15.6%，约占全部发电量的 39.7%，超过同期第三产业用电量（9164 亿千瓦时）与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7093 亿千瓦时）之和；其中，风电、太阳能发电量合计达 11478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27.4%，在全社会用电量中占比达到 23.7%，较去年同期提高 4.4 个百分点。风电、光伏合计发电量较去年同期增加 2470 亿千瓦时，超出全社会用电量增量。

（上述数据来源：国家能源局官网）

（五）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情况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世茂能源是以生活垃圾和燃煤为主要原材料的热电联产企业，主要产品是蒸汽和电力，为客户提供工业用蒸汽并发电上网。世茂能源以“提供清洁、高效、稳定、可靠的综合能源服务”为宗旨，通过焚烧处置将垃圾转变为清洁能源，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公司采取“以销定热、以热定电”的经营模式，在优先保证园区供热需求的前提下，合理安排锅炉产汽量及汽轮机配置，蒸汽进入汽轮机推动其进行发电并排出蒸汽用于供热。公司的供热价格采取煤热联动的市场化定价机制，上网电价由国家发改委统一规定。

公司是余姚地区唯一的生活垃圾焚烧处理中心，余姚各街道、乡镇的生活垃圾除厨余垃圾中进行生化或堆肥处理的部分、可回收垃圾中进行资源再利用的部分及有害垃圾外，均由公司负责

焚烧处理；同时，公司不断扩展公司的固废处理经营业务范围，积极开拓固废收集与处理；因此公司作为余姚地区唯一的垃圾焚烧处理中心和主要固废处理中心，区域独占地位具有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在董事会及经营层的领导下，充分利用园区地域及技术优势，积极稳妥推进技术改造项目，提高环保质量要求；提高生产运行的精细化管理模式，着力实现降本增效，为周边园区企业提供稳定可靠的热源，在固废“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领域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加快高质量构建区域内能源供给体系；积极开展投资者回报活动，提升资本市场信心；生产安全环保平稳可控，各项工作平衡有序推进，得到了较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706.01 万元，同比下降 15.03%，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2,849.04 万元，同比下降 17.32%，归属母公司净利润 6,316.58 万元，同比下降 6.64%；扣非后净利润 5,033.37 万元，同比下降 32.39%，半年度末总资产规模 147,223.4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131,044.53 万元、分别比上年度末下降 6.26%、4.71%；基本每股收益 0.39 元，同比下降 7.14%。报告期内扣非后净利润下降主要系受周边供热用户需求下降，蒸汽销售量有所下降，受煤热价格联动影响，蒸汽销售价格同比也有所下降，同时固定资产折旧同比也有大幅增加，导致扣非净利润下降。公司上半年主要经营工作情况如下：

1、严抓安全责任落实，夯实防范根基

安全生产是企业发展的生命线，2025 年上半年公司继续在“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下，继续抓好重点区域、重点设备、重点管线、重点时段的安全生产工作。2025 年上半年度，公司在安全管理方面成果显著。公司积极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应急演练”和“2025 年防汛应急演练”，通过模拟真实的危险场景，让员工在实践中熟悉应急处置流程和操作技能，提高应对突发安全事件的能力。此外，公司注重安全培训的全覆盖，对工程项目进场前的人员进行安全培训；组织公司主要负责人、安管员进行安全生产线下培训，不断更新安全管理理念和专业知识，提升安全管理团队的整体素养。这些举措共同营造了浓厚的安全文化氛围，筑牢了安全防火墙，夯实了安全防范根基，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安全事故及环保处罚事件发生，为企业的稳健运营提供了坚实的安全保障。

2、细化管理降本增效，提高运营效益

在生产运行方面，公司始终将提升企业管理水平置于重要位置，通过持续优化精细化管理模式，着力实现降本增效，切实向管理要效益、向管理要业绩。一是提升内部管控能力，强化合规管理，生产运行部优化了燃烧调整，包括加强垃圾仓发酵管理，提升垃圾燃料的热值稳定性，通

过考核激励加强了生产整体的操作要求，制定了详细的操作规范和考核标准，使生产运行更加规范、高效、稳定；二是提高现场综合调度生产工况能力，保障优先垃圾炉运营，合理调度安排垃圾炉与煤炉的产汽量及汽轮机配置，提升垃圾炉运行周期效率，提高生产效益；三是在满足环保排放要求下，加强了运行维管理要求，不断提升环保辅材的效果，减少了辅料的消耗，增加了设备的稳定性，进而达到降本增效。

3、强化技改创新驱动，提升环保质量

加大研发投入，强化科技创新项目研究，参加行业协会交流活动，推动技改实施，通过对设备设施进行改造，降低运行成本，减少污染物排放，实现全厂能源利用效率提升。2025年上半年度，公司聚焦设备性能提升，实施了一系列关键举措，为企业高效运营注入新活力。通过优化6号炉的热力性能，提升其能源利用效率与生产能力，有效提升了蒸汽蒸发量，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燃料消耗，为企业节约了生产成本；通过对5号炉的除灰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提升了5号炉的运行效率、降低人工操作强度并优化了烟道清洁效果；完成了3号汽轮机冷凝器技术改造工作，使蒸汽与冷却水能够更充分地接触，从而提高热交换效率；“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处置项目”生产线正在调试中；采用新型高硬度耐磨焊丝，有效减少配件采购费用。这些举措的实施，从设备性能、生产流程、环保处理到成本控制，多维度提升了企业的综合竞争力，

4、持续提升治理水平，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认真贯彻落实“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知情权。在制度建设上，为了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公司制订了《舆情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在信息披露与股东回报方面也有积极行动。积极组织的“世茂能源2024年度业绩说明会”，增进了市场对公司的了解和信任，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透明度和公信力。同时，公司顺利完成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工作。这一举措不仅是对股东投资回报的切实体现，也彰显了公司良好的盈利能力和稳定的发展态势，增强了股东对公司的信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1、区位优势

公司位于余姚市滨海新城，作为区域性热电联产企业向中意宁波生态园，及周边电镀、食品园区提供集中供热。中意宁波生态园是浙江省唯一、全国仅有的 8 个国际合作生态产业园之一。园区总规划面积 40 平方公里，以企业为核心，多家企业入选浙江省“隐形冠军”培育企业和宁波市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吉利整车制造等一批旗舰型重大产业项目落户投产。作为前湾新区西部新兴产业区的主体，中意宁波生态园布局“4+1”产业，“4”即新材料及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四大产业基地；“1”为中意启迪科技城。中意启迪科技城由清华旗下启迪控股与中意宁波生态园共同打造，总规划面积约 1500 亩，是浙江省内首个创业创新基地。紧随着中意宁波生态园的快速发展，公司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

2、先发优势

公司于 2009 年完成一期热电联产项目的建设，并开始扩建二期垃圾焚烧项目，于 2011 年完成建设投产，成为国内较早进入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领域的企业之一。公司垃圾焚烧项目投产后，余姚各街道、乡镇的生活垃圾除厨余垃圾中进行生化或堆肥处理的部分、可回收垃圾中进行资源再利用的部分及有害垃圾外，均由公司负责焚烧处理。一般情况下，一旦在一个县市区已经建立了垃圾焚烧项目，后续其他企业将难以进入该地区。这主要是由于两方面原因：（1）一个地区的生活垃圾数量虽然每年有所增加，但基本稳定，垃圾焚烧处理企业的建设规模往往与该地区的生活垃圾数量相匹配；（2）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属于邻避项目，一旦当地已有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建设新项目的可能性较小。因此，公司在余姚地区具备固废处理的先发优势，也为公司发展成为余姚地区的静脉产业园创造了优良条件。

3、管理优势

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长期服务于公司，在十余年的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垃圾焚烧、燃煤热电联产行业管理经验，建立了一套科学的系统化技术标准和运营模式。公司获得“垃圾焚烧厂无害化等级评定 A 级”，并多次被评为“环保良好企业”。公司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构建 5S 现场管理体系，并建立了完善、高效的内部管理制度，且严格地运用在企业运行的各个方面，以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程序化、规范化、标准化。目前，公司已上线管控一体化信息系统，初步实现了生产经营的全程数字化管理。

4、技术优势

坚持以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为主导，建立了成熟的技术研发体系，并培养了行业内经验丰富的技术团队，积累了丰富的垃圾焚烧、燃煤热电联产行业管理经验，建立了一套科学的系统化技术标准和运营模式。公司持有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包括调整现有垃圾处理技术、燃煤

热电联产技术等，以提高供电供汽运作效率，并在环保和节能方面形成了自己的优势。作为国内较早进入生活垃圾焚烧热电联产领域的企业之一，在行业内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及具备较为完备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公司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宁波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宁波市五星级绿色工厂，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浙江省世茂清洁热电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等称号。公司积极参与产学研合作，积极与同行业公司开展技术交流，不断提高本公司的生产技术水平，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领先优势。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7,060,125.70	184,847,059.39	-15.03
营业成本	73,258,949.31	74,736,227.57	-1.98
销售费用	283,092.47	344,760.34	-17.89
管理费用	26,294,188.63	23,609,601.07	11.37
财务费用	-363,223.24	-3,214,948.31	88.70
研发费用	5,701,343.28	7,008,251.78	-18.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97,362.13	102,656,676.23	-23.7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8,354.07	-230,852,557.46	96.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55,953.37	-95,285,497.98	-33.3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系报告期内供热量减少和价格下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银行存款减少导致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研发投入有所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营业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大额可转让存单到期及固定资产投资支付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系增加股息红利发放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0,266,197.10	8.17	165,162,517.41	10.52	-27.18	系派发2024年度红利所

						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277,840,519.75	18.87	273,553,049.21	17.42	1.57	
应收款项	87,591,948.29	5.95	90,996,160.03	5.79	-3.74	
预付账款	2,185,881.81	0.15	1,276,811.63	0.08	71.2	系预付款项的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965,680.38	0.20	559,259.31	0.04	430.29	系证券投资应收股利所致
存货	8,129,207.98	0.55	7,887,888.59	0.50	3.06	
其他流动资产	80,226,797.82	5.45	130,344,193.28	8.30	-38.45	系大额存单到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0,205,472.26	1.37	19,194,420.32	1.22	5.27	
固定资产	751,042,800.75	51.01	744,138,937.16	47.38	0.93	
在建工程	74,347,381.08	5.05	49,687,951.95	3.16	49.63	项目增加投资所致
使用权资产	599,139.92	0.04	1,198,279.82	0.08	-50.00	系摊销所致
无形资产	38,120,337.91	2.59	38,739,827.95	2.47	-1.60	
长期待摊费用	518,400.63	0.04	659,782.65	0.04	-21.43	系摊销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8,194,937.07	0.56	47,142,924.50	3.00	-82.62	系资产转入在建工程所致
应付票据	29,702,125.00	2.02	16,791,500.00	1.07	76.89	系新增应付票据所致
应付账款	57,386,432.50	3.90	91,419,882.25	5.82	-37.23	系投资项目结项支付尾款所致
合同负债	116,329.45	0.01	99,244.74	0.01	17.21	
应付职工薪酬	3,610,502.58	0.25	6,384,310.47	0.41	-43.45	系支付上年度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7,337,719.80	0.50	10,565,073.12	0.67	-30.55	系税费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234,174.25	0.15	1,593,646.96	0.10	40.19	系代扣股东红利个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9,139.92	0.04	1,198,279.82	0.08	-50.00	系使用资产的摊销
递延收益	27,843,230.01	1.89	30,347,675.01	1.93	-8.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338,026.44	1.11	18,883,003.26	1.20	-13.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621,718.57	1.13	17,979,918.92	1.14	-7.55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702,125.00	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9,702,125 元。
合计	29,702,125.00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183,553,049.21	1,702,403.23			193,674,406.94	185,146,258.40	9,056,918.77	202,840,519.75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0				210,000,000.00	225,000,000.00		75,000,000.00
合计	273,553,049.21	1,702,403.23			403,674,406.94	410,146,258.40	9,056,918.77	277,840,519.75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股票	603081	大丰实业	67,807,608.00	自有资金	49,635,250.00	562,589.00		40,028,128.00	50,702,684.13	2,999,317.13	42,522,6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2034	旺能环境	73,263,576.40	自有资金	59,155,626.00	2,688,305.52		10,977,227.00	36,697,256.86	6,261,588.89	41,387,350.00	
	301193	家联科技	36,042,578.56	自有资金	34,637,573.61	-4,228,269.90		31,322,828.60	757,980.12	30,664.81	61,004,817.01	
	0257	光大环境	32,699,701.12	自有资金	14,421,598.00	2,136,447.19		55,434,194.54	21,061,626.64	1,614,293.26	51,213,552.74	
	600605	汇通能源		自有资金		1,065,230.60		24,542,278.80	18,744,093.47	-67,784.33	6,712,200.00	
	510300	300ETF	32,401,955.10	自有资金	20,110,000.00	-575,000.00			20,118,385.50	583,385.50	-	

	159915	创业板	6,466,284.20	自有资金	5,593,001.60	53,100.80		106,750.00	5,800,418.98	47,566.58	-0.00	
国 债				自有资金				31,263,000.00	31,263,812.70	812.70	0.00	
合 计	/	/	248,681,703.38	/	183,553,049.21	1,702,403.21		193,674,406.94	185,146,258.40	11,469,844.54	202,840,519.75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8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不超过3亿元进行证券投资。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参股子公司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甬羿光伏	光伏发电	8,250.00	20%	31,772.32	10,148.81	2,559.03	505.53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

(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安全生产风险

热电联产企业安全生产体现在设备连续、安全、可靠的运行。如果因自然灾害及运行、维护不当发生事故，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供热企业的安全生产隐患主要是指热水锅炉运行时的风险，高温热水锅炉在密闭状态下运行，如果出现违章操作、安全附件失灵等特殊情况，当压力超过设备承受压力时，可能会造成事故。因此，安全生产管理一直是公司日常运行的工作重点，公司认真接受安全监督管理部门和消防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公司各部门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人，制定了追责制度，建立了全员安全管理网络体系，并且通过了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采用具有高安全标准的设备，并对锅炉压力、温度、管道设施压力等关键指标进行实时监控，安装自动报警装置，对危险源建立了巡视排查制度，同时对锅炉相关岗位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岗前安全培训，确保工作人员遵守规章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出现重大供热安全责任事故，未因安全生产原因受到处罚。尽管公司在供热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建立了严格的内控制度，但一旦出现未严格执行的情况，仍然存在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可能，从而对公司运营造成较大的损失。

2、环保要求提高的风险

热电联产企业作为能源生产与消耗的重要主体，其排放物对环境质量有着显著影响。随着环保要求的提高，企业在运行过程中的辅料消耗将不断增加。环保设备的运行需要消耗更多的能源，导致能源成本上升。这些运营成本的增加，在垃圾处理收费标准未同步提高的情况下，将压缩企业的利润空间，降低企业盈利能力。另外，需要对现有工艺进行技术改造以适应环保要求的提高。垃圾焚烧热电联产企业一旦无法满足日益严格的环保标准，就极有可能面临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报告期内，公司防止污染设施的运行情况良好，未发生环保事故或因环保问题受到处罚。

3、垃圾原料供应量增加量不及预期的风险

生活垃圾是公司主要生产原材料之一，生活垃圾的供应量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效益。公司处理的生活垃圾由余姚市环境卫生管理中心运送至公司，其供应量主要受到余姚地区的垃圾收运体系和人口数量及生活习惯的影响。现阶段，公司是余姚地区唯一的生活垃圾处理中心，生活垃圾供应量稳定增长，但不能排除随着垃圾分类政策的推行、余姚地区居民人口数量或生活习惯的变

化，导致生活垃圾供应量增加量不及预期甚至下降，使得公司生产成本上升，影响经营业绩。公司将根据环保监管要求、市场变化情况，积极开拓固废来源，努力满足垃圾炉的生产经营要求。

4、项目投产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日处理 500 吨垃圾炉扩建项目”已整体投入运行，“燃煤热电联产三期扩建项目”也建设完成。上述项目可行性虽经过管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的讨论及审议通过，但项目投资是基于以前的市场环境及对未来市场需求趋势的分析，项目的盈利能力还要受未来的产业政策、市场需求等不确定性因素影响，公司的投资项目存在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不能如期产生效益或实际收益低于盈亏平衡点的收益，则新增的固定资产折旧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郝玉贵	独立董事	离任
沃健	独立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选举沃健先生、吴引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沃健先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吴引引女士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9 月 9 日到期。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0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拟以 160,000,000 股普通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本次分配利润支出总额为 48,000,000.00 元（含税），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余姚市慈善总会小曹娥分会捐赠了3万元。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公司控股股东世茂投资	<p>1、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均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p> <p>2、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将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兼并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竞争关系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竞争主体提供任何业务上的帮助。</p> <p>3、若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将不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p>	IPO时	是	承诺方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则本承诺方及本承诺方控制的企业将以停止经营相竞争的的业务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发行人有权随时要求本承诺方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权，本承诺方给予发行人对该等股权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并将确保有关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p> <p>4、本承诺方承诺如从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承诺方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承诺方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与发行人形成同业竞争的情况。</p> <p>5、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承诺方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在本承诺方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期间内持续有效			
解决同业竞争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于由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3、本人承诺不</p>	IPO时	是	承诺方作为发行人董监高期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用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管地位，损害发行人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			持续有效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	<p>1、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含其控股子公司，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发行人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发行人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p> <p>2、对于本人、本人近亲属及本人控制的除发行人以外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p> <p>3、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发行人利益的，发行人的损失由本人承担。</p>	IPO时	是	承诺方作为发行人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解决关联交易</p>	<p>公司控股股东世茂投资、股东世茂铜业</p>	<p>1、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发行人能够通过市场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发行人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避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p> <p>2、对于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或影响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定价有政府定价的，执行政府定价；没有政府定价的，执行市场公允价格；没有政府定价且无可参考市场价格的，按照成本加可比较的合理利润水平确定成本价执行。</p> <p>3、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均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形式明确规定，并将严格遵守发行人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必要的法定程序，在公司权力机构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主动依法履行回避义务；对须报经有权机构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在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后方可执行。</p> <p>4、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任何不正当的利益或使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承担任何不正当的义务。如果因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损失或利用关联交易侵占发行人利益的，发行人的损失由本企业承担。</p>	<p>IPO时</p>	<p>是</p>	<p>承诺方在本企业构成发行人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解决关联</p>	<p>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p>	<p>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人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与发行人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IPO时</p>	<p>是</p>	<p>承诺方作为发</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联 交 易		<p>2、本人及附属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附属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发行人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p> <p>3、本人承诺不利用发行人的董事、监事或者高管地位，损害发行人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p>			行人董监高期间内持续有效				
股 份 限 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	<p>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如果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p> <p>3、除前述股票锁定情形外，在本人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主观原因而放弃履行前述承诺。</p>	IPO时	是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 份	控股股东世茂投资、股	<p>1、自发行人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IPO时	是	上市之日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售	东世茂铜业	2、如果本企业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价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价，本企业所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若发行人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价价作相应调整）。			起36个月			
其他	世茂能源	世茂能源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本公司将启动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格；若公司在本次发行并上市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回购价格及回购股数作相应调整。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	世茂能源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世茂能源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中国证监会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之日起一个月内，本承诺方将启动依法回购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的程序，同时，本承诺方将积极促成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华、李思铭、 控股股东世 茂投	世茂能源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承诺方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公司董事、 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	世茂能源的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IPO 时	否	长期 有效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其他	李春华、李 思铭、世茂 投资	<p>未来持续看好世茂能源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会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其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存在减持部分公司股票的可能性，如减持，其减持计划如下：</p> <p>（1）减持数量：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其及其之一致行动人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及其之一致行动人所持公司股票数量总数的 25%，所持股份总数不超过 1,000 股的除外；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发行人股份；且其及其之一致行动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世茂能源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有送股、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等情形的，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p>	IPO 时	是	公司 股票 锁定 期满后 24 个月 内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p>(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3) 减持价格：其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价作相应调整），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p> <p>(4) 其将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将通过世茂能源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但其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其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5) 其拟减持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其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6) 如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世茂能源股票的，其违规减持所得归世茂能源所有。如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支付给世茂能源，则世茂能源有权以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抵扣。</p>						
其他	世茂铜业	<p>未来持续看好世茂能源及其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将会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其就股份锁定所作出的有关承诺的前提下，其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存在减持部分公司股票的可能性，如减持，其</p>	IPO 时	是	公司 股票 锁定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p>减持计划如下：</p> <p>(1) 减持数量：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其及其一致行动人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所持公司股票数量总数的 25%；且其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如世茂能源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送股、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等情形的，则减持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p> <p>(2) 减持方式：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系统进行，或通过协议转让进行，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减持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不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p> <p>(3) 减持价格：其在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作相应调整），并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p> <p>(4) 其将及时、充分履行股份减持的信息披露义务，减持前 3 个交易日将通过世茂能源发布减持提示性公告，但其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并且，如其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十五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p>		<p>期 满 后 24 个 月 内</p>			
--	--	---	--	---	--	--	--

		<p>(5) 其拟减持股份时的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规则对股份减持相关事项有规定的，其将严格遵守该等规定。</p> <p>(6) 如其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世茂能源股票的，其违规减持所得归世茂能源所有。如其未将违规减持所得支付给世茂能源，则世茂能源有权以应付其现金分红予以抵扣。</p>							
其他	世茂能源	<p>(1) 如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董事长将代表公司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发行人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公司董事会负责制定消除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导致原承诺无法履行），并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自相关承诺未被履行的事实发生日起，至相关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后止，公司暂缓发放董事会全体成员在上述期间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p> <p>(2) 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自相关承诺未被履行的事实发生日起，至相关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履行后止，公司暂缓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放其在上述期间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p> <p>(3) 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自相关承诺未被履行的事实发生日起，至相关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履行后止，公司暂缓向未履行承诺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在上述期间获得的现</p>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金分红（如有）和薪酬。</p> <p>（4）公司上市后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开承诺履行情况，及未履行承诺时的补救及改正情况。</p> <p>（5）对于公司未来新聘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以同意继续履行原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首发上市过程中所作仍然有效的相关承诺作为新增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必要条件。</p>						
其他	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世茂投资	<p>（1）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向公司提出消除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导致原承诺无法履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p> <p>（2）自相关承诺未被履行的事实发生日起，至相关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后止，同意公司暂缓发放其在上述期间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并代为保管，作为其履行承诺的保证。</p> <p>（3）如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p>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未履行承诺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其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p>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向公司提出消除未履行承诺所造成影响的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如因不可抗力因素或与法律法规冲突，导致原承诺无法履行），并报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p> <p>（2）自相关承诺未被履行的事实发生日起，至相关补偿措施（承诺）或替代承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履行后止，同意公司暂缓发放其在上述期间获得的现金分红（如有）和薪酬并代为保管，作为其履行承诺的保证。</p> <p>（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p>						
其他	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世茂投资	<p>如因公司欠缴少缴员工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的原因，公司被相关人员或有权机关要求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的，或者对公司进行处罚的，本企业/本人将无条件地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款项及相关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公司追偿，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p>	IPO时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世茂能源	<p>自终止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公告之日至少6个月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p>	重大资产重组	是	6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报告期实际发生金额	备注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蒸汽）	世茂铜业	1,500,000.00	609,206.4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压缩空气）	世茂铜业	2,400,000.00	489,374.71	
	永能新材		374,910.27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材料）	世茂铜业	500,000.00	41,548.09	
	永能新材		67,981.15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租赁服务	世茂铜业	2,600,000.00	1,197,388.08	
其他	世茂铜业	1,000,000.00	1,073,227.13	租赁世茂铜业厂房代缴电费
合计		8,000,000.00	3,853,635.85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产 情 况				益		司影 响		
宁 波 世 茂 铜 业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宁 波 世 茂 能 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厂 房 租 赁	2,394,776.16	2025-01-01	2025-12-31				是	参 股 股 东

租赁情况说明

无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2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报告	期末持股数	比例(%)	持有有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股东性质

(全称)	期内 增减	量		限售条 件股 份 数 量	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世茂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96,000,000	60.00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宁波世茂铜业股 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7.50	0	无		境内非国 有法人
李春华		6,000,000	3.75	0	无		境内自然 人
李思铭		6,000,000	3.75	0	无		境内自然 人
范祖康		858,000	0.54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76,884	0.30	0	未知		境外法人
熊璨		411,700	0.26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徐寅哲		390,900	0.24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UBS AG		302,445	0.19	0	未知		境外法人
施卫新		300,000	0.19	0	未知		境内自然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世茂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	9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00,000				
宁波世茂铜业股 份有限公司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李春华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李思铭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范祖康	85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58,0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476,884	人民币普通股	476,884				
熊璨	4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700				
徐寅哲	3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900				
UBS AG	302,445	人民币普通股	302,445				
施卫新	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 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 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 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注：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1、世茂投资 100%的股权由李立峰、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郑建红等五人共同持有，其中李立峰持有 33.33%股权，李象高持有 26.67%股权，周巧娟持有 20.00%股权，李春华持有 10.00%股权，郑建红持有 10.00%股权。李立峰与郑建红为夫妻关系；李象高与周巧娟为夫妻关系；李象高、周巧娟为李立峰的父母；李春华为李立峰的胞妹。即世茂投资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2、世茂铜业 100%的股权由李象高、李立峰、世茂投资、周巧娟、李春华、郑建红共同持有，其中李象高持有 33.04%股权，李立峰持有 29.46%股权，世茂投资持有 10.71%股权，周巧娟持有 8.93%股权，李春华持有 8.93%股权，郑建红持有 8.93%股权。即世茂铜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企业。3、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春华为李立峰之胞妹，李象高、周巧娟夫妻的成年子女。4、公司自然人股东李思铭为李立峰、郑建红夫妻的成年子女。

李立峰、郑建红、李象高、周巧娟、李春华、李思铭 6 名自然人合计控制公司 75.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上述自然人中：李立峰和郑建红为夫妻关系，李象高和周巧娟为夫妻关系，李象高、周巧娟为李立峰的父母，李春华为李立峰的胞妹，李思铭为李立峰、郑建红的女儿，上述 6 人为一致行动人，已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25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6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20,266,197.10	165,162,517.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277,840,519.75	273,553,049.2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87,591,948.29	90,996,160.0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185,881.81	1,276,811.63
其他应收款	七、9	2,965,680.38	559,259.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9,494.17	
存货	七、10	8,129,207.98	7,887,888.5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80,226,797.82	130,344,193.28
流动资产合计		579,206,233.13	669,779,879.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205,472.26	19,194,420.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751,042,800.75	744,138,937.16
在建工程	七、22	74,347,381.08	49,687,951.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99,139.92	1,198,279.82
无形资产	七、26	38,120,337.91	38,739,827.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518,400.63	659,782.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194,937.07	47,142,924.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93,028,469.62	900,762,124.35
资产总计		1,472,234,702.75	1,570,542,003.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29,702,125.00	16,791,500.00
应付账款	七、36	57,386,432.50	91,419,882.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16,329.45	99,244.74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610,502.58	6,384,310.47
应交税费	七、40	7,337,719.80	10,565,073.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2,234,174.25	1,593,646.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99,139.92	1,198,279.8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0,986,423.50	128,051,937.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27,843,230.01	30,347,675.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16,338,026.44	18,883,003.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16,621,718.57	17,979,918.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802,975.02	67,210,597.19
负债合计		161,789,398.52	195,262,534.5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541,608,162.91	541,608,162.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80,594,624.04	80,594,624.04
未分配利润		528,242,517.28	593,076,68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0,445,304.23	1,375,279,469.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1,472,234,702.75	1,570,542,003.81
公司负责人：李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华	

利润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七、74	157,060,125.70	184,847,059.39
减：营业成本	七、75	73,258,949.31	74,736,227.57
税金及附加	七、62	2,737,248.08	1,647,785.66
销售费用	七、63	283,092.47	344,760.34
管理费用	七、64	26,294,188.63	23,609,601.07
研发费用	七、65	5,701,343.28	7,008,251.78
财务费用	七、66	-363,223.24	-3,214,948.3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70,189.74	-3,222,589.8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496,536.19	4,782,804.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4,480,800.83	4,493,030.1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11,051.94	1,026,975.6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七、70	1,702,403.23	-10,912,425.8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096,156.41	-33,024.8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8,131.16	-961,715.6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493,979.85	78,084,049.8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161.20	183,3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1,500.00	31,05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482,641.05	78,236,349.88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8,316,806.08	10,580,578.5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165,834.97	67,655,771.3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63,165,834.97	67,655,771.3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2

公司负责人：李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华

现金流量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925,270.34	212,666,882.0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57,330.49	3,640,965.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41,816.88	4,362,504.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724,417.71	220,670,352.4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276,772.97	76,053,518.7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63,817.60	14,648,25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384,531.89	22,116,720.9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401,933.12	5,195,18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427,055.58	118,013,676.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97,362.13	102,656,676.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1,863,456.57	230,716,444.4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53,058.17	1,195,778.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七、78	466,516,514.74	231,912,222.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七、78	70,858,680.37	102,655,697.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七、78	403,856,188.44	360,109,082.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714,868.81	462,764,78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8,354.07	-230,852,557.4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502.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02.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055,953.37	95,314,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055,953.37	95,314,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055,953.37	-95,285,497.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56,945.31	-223,481,379.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521,017.41	344,591,97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64,072.10	121,110,598.95

公司负责人：李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华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593,076,682.31	1,375,279,469.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593,076,682.31	1,375,279,469.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4,834,165.03	-64,834,16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165,834.97	63,165,834.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448,032.54				448,032.54
2. 本期使用							-448,032.54				-448,032.5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528,242,517.28		1,310,445,304.23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517,351,616.48	1,299,554,403.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517,351,616.48	1,299,554,403.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334,582.02	-28,334,582.0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665,417.98	67,665,417.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000,000.00	-96,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0,000.00	-96,000,00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72,261.58				372,261.58
2. 本期使用							-372,261.58				-372,261.5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541,608,162.91			80,594,624.04	489,017,034.46		1,271,219,821.41

公司负责人：李立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爱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胡爱华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世茂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宁波众茂姚北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姚北热电有限公司），姚北热电有限公司系由宁波众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余姚市宏宇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与徐龙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组建，于2003年12月10日在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余姚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2811003835的营业执照。姚北热电有限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2,000.00万元。姚北热电有限公司以2018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于2019年1月18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28175627217X8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6,000万元，股份总数16,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公司股票已于2021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2025年8月28日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单项工程投资总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0%
重要的承诺事项	承诺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或者对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8%
重要的或有事项	或有事项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0.5%或者对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8%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或有事项金额预计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0.5%或者对利润总额影响超过 8%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①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③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③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④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D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B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C 不属于上述 A 或 B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A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D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A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B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②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①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②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票据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其他应收款——押金保证金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暂付款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20	20
3-4年	50	50
4-5年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

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

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①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B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③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A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B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5.00	6.33-9.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工程建设完毕，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验收条件，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①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A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B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C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③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年或剩余使用年限	直线法
软件	10	直线法

③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A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接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B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a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b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C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研发设施的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进行归集，在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D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E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技术图书资料费、资料翻译费、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①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

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

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A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B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C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A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B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C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D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E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F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② 收入计量原则

A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B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C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D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③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 电力销售：公司根据每月输送至客户并经客户确认的电量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确认电力销售收入。

B 热力销售：公司根据每月输送至客户并经客户确认的蒸汽量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确认蒸汽销售收入。

C 垃圾处理服务：公司根据经客户确认的垃圾处理量按照合同约定的价格确认垃圾处理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②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

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①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②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用 不适用**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适用 不适用**(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适用 不适用**(3).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适用 不适用**41、 其他**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

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环境保护税	应税大气污染物、应税水污染物按照污染物排放量折合的污染当量数，依据每污染当量适用税额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40号），报告期内，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生的电力、热力产品享受增值税10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公司垃圾处理处置劳务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企业所得税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对宁波市认定机构2023年认定报备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2023年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333100010）。本公司自2023年度起三年内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202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73,320.84	15,377.90
银行存款	66,863,784.73	139,487,386.21
其他货币资金	53,329,091.53	25,659,753.3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20,266,197.10	165,162,517.4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77,840,519.75	273,553,049.21	/
其中：			
其中：股票	202,840,519.75	183,553,049.21	/
理财产品	75,000,000.00	90,000,000.0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277,840,519.75	273,553,049.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0,810,395.48	76,450,875.33
1年以内	80,810,395.48	76,450,875.33
1至2年	1,380,606.62	13,084,760.42
2至3年	9,809,191.09	8,239,430.11
3年以上		
3至4年	3,464,347.50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95,464,540.69	97,775,065.8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464,540.69	100.00	7,872,592.40	8.25	87,591,948.29	97,775,065.86	100	6,778,905.83	6.93	90,996,160.0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5,464,540.69	100.00	7,872,592.40	8.25	87,591,948.29	97,775,065.86	100	6,778,905.83	6.93	90,996,160.03
合计	95,464,540.69	/	7,872,592.40	/	87,591,948.29	97,775,065.86	/	6,778,905.83	/	90,996,160.0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80,810,395.48	4,040,519.77	5
1-2年	1,380,606.62	138,060.66	10
2-3年	9,809,191.09	1,961,838.22	20
3-4年	3,464,347.50	1,732,173.75	50
合计	95,464,540.69	7,872,592.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78,905.83	1,093,686.57				7,872,592.40
合计	6,778,905.83	1,093,686.57				7,872,592.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网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公司	46,199,219.34		46,199,219.34	48.39	4,186,216.23
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19,113,291.62		19,113,291.62	20.02	955,664.58
余姚市****管理中心	10,521,996.80		10,521,996.80	11.02	526,099.84
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3,464,190.00		3,464,190.00	3.63	1,732,095.00
宁波****资源有限公司	1,898,553.10		1,898,553.10	1.99	94,927.66
合计	81,197,250.86		81,197,250.86	85.05	7,495,003.3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023,916.81	92.59	1,151,091.63	90.15
1至2年	161,965.00	7.41	125,720.00	9.85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2,185,881.81	100	1,276,811.63	1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国****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公司	806,463.40	36.89
广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75,000.00	17.16
****(无锡)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29,680.84	5.93
河南****有限公司	108,345.13	4.96
河北****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	3.84

合计	1,503,489.37	68.78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329,494.17	
其他应收款	636,186.21	559,259.31
合计	2,965,680.38	559,259.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光大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1,331,353.62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998,140.55	
合计	2,329,494.1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60,562.31	551,165.57
1年以内	660,562.31	551,165.57
1至2年		30,000.00
2至3年	10,815.02	10,815.02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671,377.33	1,591,980.59
----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506,200.00	1,530,000.00
应收暂付款	165,177.33	61,980.59
合计	1,671,377.33	1,591,980.5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27,558.28	3,000.00	1,002,163.00	1,032,721.2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27,558.28	3,000.00	1,002,163.00	1,032,721.28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3,000.00	-3,000.00		-
本期计提	306.84		2,163.00	2,469.84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5年6月30日余额	30,865.12	0	1,004,326.00	1,035,191.1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32,721.28	2,469.84				1,035,191.12
合计	1,032,721.28	2,469.84				1,035,191.1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余姚市****局	1,000,000.00	59.83	保证金	5年以上	1,000,000.00
余姚市****管理中心	500,000.00	29.92	保证金	1年以内	25,000.00
余姚市小曹娥****处理 有限公司	111,000.00	6.64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5,550.00
住房公积金	42,534.80	2.54	应收暂付款	1年以内	2,126.74
中国****销售有限公司	10,815.02	0.65	应收暂付款	2-3年	2,163.00
合计	1,664,349.82	99.58	/	/	1,034,839.74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 备/合同履 约成本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29,207.98		8,129,207.98	7,887,888.59		7,887,888.59
在产品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 资产						
合同履约成 本						
合计	8,129,207.98		8,129,207.98	7,887,888.59		7,887,888.5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理财产品	51,385,944.44	105,491,083.33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8,840,853.38	24,853,109.95
合计	80,226,797.82	130,344,193.28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甬羿光伏	19,194,420.32				1,011,051.94						20,205,472.26
小计	19,194,420.32				1,011,051.94						20,205,472.26
合计	19,194,420.32				1,011,051.94						20,205,472.26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51,042,800.75	744,138,937.1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51,042,800.75	744,138,937.1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9,371,432.66	833,647,149.21	4,630,304.78	4,089,491.71	1,161,738,378.36
2.本期增加金额	41,087,642.68	7,485,600.21	53,919.25	72,289.93	48,699,452.07
(1) 购置			53,919.25	72,289.93	126,209.18
(2) 在建工程转入	41,087,642.68	7,485,600.21			48,573,242.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860,000.00			2,860,000.00
(1) 处置或报废		2,860,000.00			2,860,000.00
4.期末余额	360,459,075.34	838,272,749.42	4,684,224.03	4,161,781.64	1,207,577,830.4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5,654,529.27	321,747,974.81	3,459,302.41	2,090,795.18	412,952,601.67
2.本期增加金额	7,415,274.16	33,742,615.32	242,598.03	252,100.97	41,652,588.48
(1) 计提	7,415,274.16	33,742,615.32	242,598.03	252,100.97	41,652,588.48
3.本期减少金额		2,717,000.00			2,717,000.00
(1) 处置或报废		2,717,000.00			2,717,000.00
4.期末余额	93,069,803.43	352,773,590.13	3,701,900.44	2,342,896.15	451,888,190.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646,839.53				4,646,839.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					

废					
4.期末余额	4,646,839.53	-	-	-	4,646,839.5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62,742,432.38	485,499,159.29	982,323.59	1,818,885.49	751,042,800.75
2.期初账面价值	229,070,063.86	511,899,174.40	1,171,002.37	1,998,696.53	744,138,937.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00,207,532.66	新增自建厂房权证正在办理中
房屋及建筑物	41,536,400.97	办公房(产权证已于2025年7月办完)
合计	141,743,933.63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4,347,381.08	49,687,951.95
工程物资		
合计	74,347,381.08	49,687,951.9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4#、5#、6#炉排炉改造	10,134,160.18		10,134,160.18			
年处理5万吨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项目	64,213,220.90		64,213,220.90	47,376,801.38		47,376,801.38
其他零星工程				2,311,150.57		2,311,150.57
合计	74,347,381.08		74,347,381.08	49,687,951.95		49,687,951.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3#、4#、6#炉排炉改造	1,200万元		10,134,160.18			10,134,160.18	84.45%					自有资金
年处理5万吨垃圾焚烧飞灰无害化项目	12,000万元	47,376,801.38	16,836,419.52			64,213,220.90	53.44%					自有资金
合计		47,376,801.38	26,970,579.70			74,347,381.08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98,279.82	1,198,279.82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198,279.82	1,198,279.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599,139.90	599,139.90
(1)计提	599,139.90	599,139.9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99,139.90	599,139.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9,139.92	599,139.92
2.期初账面价值	1,198,279.82	1,198,279.8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930,404.76			821,238.94	47,751,643.70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6,930,404.76			821,238.94	47,751,643.7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553,290.33			458,525.42	9,011,815.75
2.本期增加金额	578,428.10			41,061.94	619,490.04
(1)计提	578,428.10			41,061.94	619,490.0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131,718.43	-	-	499,587.36	9,631,305.7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7,798,686.33	-	-	321,651.58	38,120,337.91
2.期初账面价值	38,377,114.43			362,713.52	38,739,827.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排污权使用费	659,782.65		141,382.02		518,400.63
合计	659,782.65		141,382.02		518,400.63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872,592.40	1,180,888.87	6,778,905.83	1,016,835.8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646,839.53	697,025.93	4,646,839.53	697,025.93
政府补助	4,796,931.67	719,539.75	5,059,441.67	758,916.2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12,078.98	121,811.85		
合计	18,128,442.58	2,719,266.40	16,485,187.03	2,472,778.0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抵扣暂时性差异	127,048,618.93	19,057,292.84	135,265,379.86	20,289,806.98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106,495.60	1,065,974.34
合计	127,048,618.93	19,057,292.84	142,371,875.46	21,355,781.3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9,266.40		2,472,77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19,266.40	16,338,026.44	2,472,778.06	18,883,003.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035,191.12	1,032,721.2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35,191.12	1,032,721.2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194,937.07		8,194,937.07	47,142,924.50		47,142,924.50
合计	8,194,937.07		8,194,937.07	47,142,924.50		47,142,924.5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702,125.00	29,702,125.00	质押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29,702,125.00 元使用受限。	17,641,500.00	17,641,500.00	质押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 29,702,125.00 元使用受限。
应收票据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合计	29,702,125.00	29,702,125.00	/	/	17,641,500.00	17,641,500.00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9,702,125.00	16,791,500.00
合计	29,702,125.00	16,791,5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资产购置款	12,212,115.53	76,050,661.67
材料及费用款	45,174,316.97	15,369,220.58
合计	57,386,432.50	91,419,882.25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款项	116,329.45	99,244.74
合计	116,329.45	99,244.7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84,310.47	13,171,601.47	15,945,409.36	3,610,502.5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81,539.97	981,539.97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84,310.47	14,153,141.44	16,926,949.33	3,610,502.5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84,310.47	11,704,640.00	14,478,447.89	3,610,502.58
二、职工福利费		367,138.16	367,138.16	
三、社会保险费		597,483.34	597,483.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3,337.91	473,337.91	
工伤保险费		86,716.13	86,716.13	
生育保险费		37,429.30	37,429.30	
四、住房公积金		275,592.00	275,59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6,747.97	226,747.97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384,310.47	13,171,601.47	15,945,409.36	3,610,502.5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51,484.84	951,484.84	

2、失业保险费		30,055.13	30,055.1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81,539.97	981,539.9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5,086,395.97	8,014,866.97
房产税	1,095,060.55	1,128,185.16
土地使用税	559,719.54	1,119,438.93
环境保护税	260,503.91	110,750.59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15,989.17	87,989.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0,312.82
教育费附加		24,187.69
印花税	20,050.66	23,216.66
地方教育附加		16,125.1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合计	7,337,719.80	10,565,073.1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234,174.25	1,593,646.96
合计	2,234,174.25	1,593,646.96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269,575.25	1,536,868.00
应付暂收款	964,599.00	56,778.96
合计	2,234,174.25	1,593,646.9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9,139.92	1,198,279.82
合计	599,139.92	1,198,279.82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347,675.01		2,504,445.00	27,843,230.01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0,347,675.01		2,504,445.00	27,843,230.0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供热调度建设费	16,621,718.57	17,979,918.92
合计	16,621,718.57	17,979,918.92

其他说明：

无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41,608,162.91			541,608,162.91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541,608,162.91			541,608,162.9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48,032.54	448,032.54	
合计		448,032.54	448,032.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根据财政部、应急管理部《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规定，提取安全生产费用448,032.54元。本期减少系本期公司实际使用安全生产费用448,032.54元。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594,624.04			80,594,624.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0,594,624.04			80,594,624.0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93,076,682.31	517,351,616.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93,076,682.31	517,351,616.4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165,834.97	171,725,065.8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8,000,000.00	96,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28,242,517.28	593,076,682.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2025年1月7日，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96,000,000.00元。

2025年4月8日，根据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32,000,000.0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8,490,379.70	73,257,509.89	155,405,373.95	74,736,227.57
其他业务	28,569,746.00	1,439.42	29,441,685.44	
合计	157,060,125.70	73,258,949.31	184,847,059.39	74,736,227.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世茂能源-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热力销售收入	94,347,580.71	49,457,186.24	94,347,580.71	49,457,186.24
电力销售收入	34,142,798.99	23,800,323.65	34,142,798.99	23,800,323.65
垃圾处理收入	19,719,547.00		19,719,546.99	
其他	8,850,199.00	1,439.42	8,850,199.00	1,439.42
小计	157,060,125.70	73,258,949.31	157,060,125.69	73,258,949.31
按经营地区分类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在某一时刻确认收入	135,674,852.74	73,258,949.31	135,674,852.74	73,258,949.31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21,385,272.96		21,385,272.95	
小计	157,060,125.70	73,258,949.31	157,060,125.69	73,258,949.3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157,060,125.70	73,258,949.31	157,060,125.69	73,258,949.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3,844.55	180,933.62
教育费附加	116,306.72	108,560.18
房产税	1,192,409.30	514,702.33
土地使用税	559,719.42	559,719.42
车船使用税	4,108.32	3,997.92
印花税	63,321.95	97,498.7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537.82	72,373.44
环境保护税	530,000.00	110,000.00
合计	2,737,248.08	1,647,785.66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5,011.00	277,461.00
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8,081.47	67,299.34
合计	283,092.47	344,760.34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修理费	13,873,994.54	11,840,595.58
职工薪酬	4,819,574.41	4,389,700.64
办公费用	1,722,642.05	1,406,002.47
折旧与摊销	1,758,845.51	1,333,375.75
中介及咨询服务费	1,581,152.96	1,737,278.42
排污费	752,085.54	753,046.55
检测监测费	402,818.43	411,035.40
其他	1,383,075.19	1,738,566.26

合计	26,294,188.63	23,609,601.07
----	---------------	---------------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2,135,674.03	3,451,463.20
人员人工费用	3,058,037.56	2,805,071.17
折旧及摊销费用	499,881.80	739,523.39
其他	7,749.89	12,194.02
合计	5,701,343.28	7,008,251.78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70,189.74	3,222,589.87
手续费	6,966.50	7,641.56
合计	-363,223.24	-3,214,948.3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504,445.00	2,241,935.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930,431.25	2,540,869.75
手续费	61,659.94	
合计	7,496,536.19	4,782,804.75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11,051.94	1,026,975.6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469,748.89	3,466,054.5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4,480,800.83	4,493,030.1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02,403.23	-10,912,425.8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702,403.23	-10,912,425.8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93,686.57	-14,241.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69.84	-18,783.1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096,156.41	-33,024.8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产处置收益	-238,131.16	-961,715.64
合计	-238,131.16	-961,715.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	-------	-------	----------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10,150.00	7,450.00	10,150.00
其他	10,011.20	175,900.00	10,011.20
合计	20,161.20	183,350.00	20,16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罚款	1,500.00	1,050.00	1,500.00
合计	31,500.00	31,050.00	31,500.0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861,782.90	13,265,809.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44,976.82	-2,685,230.96
合计	8,316,806.08	10,580,578.5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1,482,641.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870,660.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9,845.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185.7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0.48
递延所得税影响	-2,420,300.33
适用优惠税率的影响	-7,148,264.11
所得税费用	8,316,806.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12,159.94	101,500.00
利息收入	370,189.74	3,222,251.90
往来款及其他	1,559,467.20	1,038,752.77
合计	2,341,816.88	4,362,504.6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5,148,498.16	4,666,890.61
往来款及其他	253,434.96	528,294.00
合计	5,401,933.12	5,195,184.6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66,516,514.74	231,912,222.54
合计	466,516,514.74	231,912,222.54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403,856,188.44	360,109,082.36
合计	403,856,188.44	360,109,082.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厂房及设备资产支出	70,858,680.37	102,655,697.64

合计	70,858,680.37	102,655,697.64
----	---------------	----------------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红利退余款		28,502.02
合计		28,502.0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98,279.82				599,139.91	599,139.91
合计	1,198,279.82				599,139.91	599,139.91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165,834.97	67,655,771.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1,096,156.41	33,024.8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652,588.48	29,798,073.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599,139.18	599,139.18
无形资产摊销	619,490.04	619,490.0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41,382.02	260,492.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	238,131.16	961,715.64

以“一”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702,403.23	10,912,425.80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363,223.24	-3,214,948.31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4,480,800.83	-4,493,03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29,934.08	-1,421,073.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2,315,042.74	-1,264,157.3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41,319.39	-504,277.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6,978,253.53	9,612,750.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14,668,577.33	-6,898,719.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97,362.13	102,656,676.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0,564,072.10	121,110,598.9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47,521,017.41	344,591,978.1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956,945.31	-223,481,379.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0,564,072.10	147,521,017.41
其中: 库存现金	73,320.84	15,377.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863,784.73	139,487,386.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3,626,966.53	8,018,253.3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564,072.10	147,521,017.4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货币资金	29,702,125.00	银行承兑票据保证金使用受限。

合计	29,702,125.00	/
----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 租赁”之说明。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 and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900,234.66	607,134.91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900,234.66	607,134.9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8 租赁”之说明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900,234.6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费用	2,135,674.03	3,451,463.20
人员人工费用	3,058,037.56	2,805,071.17
折旧及摊销费用	499,881.80	739,523.39
其他	7,749.89	12,194.02
合计	5,701,343.28	7,008,251.7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701,343.28	7,008,251.7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主要经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

或联营企业名称	营地			直接	间接	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余姚市	浙江省余姚市中意宁波生态园兴滨路28号	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	20.00	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派一名董事。因此，本公司对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583,354.17	15,046,742.39
非流动资产	290,139,833.28	289,255,202.04
资产合计	317,723,187.45	304,301,944.43
流动负债	31,189,436.29	58,184,490.95
非流动负债	185,045,677.98	149,684,640.00
负债合计	216,235,114.27	207,869,130.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1,488,073.18	96,432,813.4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297,614.64	19,286,562.7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05,472.26	19,194,420.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590,257.81	75,038,778.90
净利润	5,055,259.70	12,498,128.52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40,491,157.5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0,347,675.01			2,504,445.00		27,843,23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0,347,675.01			2,504,445.00		27,843,230.01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2,504,445.00	2,241,935.00
与收益相关	4,930,431.25	2,540,869.75

合计	7,434,876.25	4,782,804.75
----	--------------	--------------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表第十节(五)11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85.05%(2024年12月31日:75.61%)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29,702,125.00	29,702,125.00	29,702,125.00		
应付账款	58,536,906.68	58,536,906.68	58,536,906.68		
其他应付款	2,234,174.25	2,234,174.25	2,234,174.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9,139.82	599,139.82	599,139.82		
小 计	91,072,345.75	91,072,345.75	91,072,345.75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应付票据	16,791,500.00	16,791,500.00	16,791,500.00		
应付账款	91,419,882.25	91,419,882.25	91,419,882.25		
其他应付款	1,593,646.96	1,593,646.96	1,593,646.9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8,279.82	1,198,279.82	1,198,279.82		
小 计	111,003,309.03	111,003,309.03	111,003,309.03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202,840,519.75	75,000,000.00		277,840,519.75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840,519.75	75,000,000.00		277,840,519.75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其他流动资产		51,385,944.44		51,385,944.4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2,840,519.75	126,385,944.44		-329,226,464.19
(七)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持有的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股票、债券，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有的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主要为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参考预期年化收益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世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省余姚市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0,200.00	60.00	60.0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立峰及其家族成员。

其他说明：

李立峰及其家族成员李象高、周巧娟、郑建红、李春华和李思铭合计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75%的股份和表决权，各方已于2019年1月18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对共同控制的内容进行了明确，因此李立峰及上述家族成员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方。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联营企业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余姚市舜江电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世茂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余姚市华源有色金属材料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
余姚市永茂废旧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余姚市永成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永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世茂铜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宁波华舜铝材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微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宁波今山进出口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世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甬茂铝业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恒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宁波世茂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浙江中科产学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余姚企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新疆晶威新材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沁余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宁波甬羿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浙江甬易电子支付有限公司	其他
杭州乐纓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余姚金时代影城有限公司	其他
余姚市融创智谷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热电产品	609,206.42	655,354.13
	材料及压缩空气	530,922.81	441,859.95
宁波永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及压缩空气	442,891.42	
合计		1,583,020.65	1,097,214.0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租赁	598,248.18		1,197,388.08			599,175.90		599,175.9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租赁用厂房，本期租金 1,197,388.08 元，支付租用厂房电费 1,073,227.13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2.34	186.2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330,053.78	16,502.69	350,889.66	17,544.48
应收账款	宁波永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89,092.50	4,454.63	101,072.65	5,053.63
合计		419,146.28	20,957.32	451,962.31	22,598.1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1,156,548.13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波世茂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599,139.91	1,198,279.82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000,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8,000,000.0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6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共计

48,000,000.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电力和蒸汽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131.1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50,500.00	当年政府奖励补贴350,500元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5,172,152.12	理财投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9,269.9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61,659.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64,73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2,832,179.3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增值税资源综合利用退税收入	4,579,931.25	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生的电力、热力产品享受增值税10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公司垃圾处理处置技术服务享受增值税70%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上述政策在过去、现在及可预见的将来将持续实施。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80	0.39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2	0.31	0.3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立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年8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